

河北证监局

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有关规定，现公布河北证监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

2022 年，我局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包括：监管工作动态、通知公告、行政许可事项、办事指南、行政处罚信息、市场禁入决定、辖区证券期货市场统计数据、投资者保护、河北辖区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名录、私募基金管理人名单、辅导信息动态，其他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我局在中国证监会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政府信息 150 条，具体包括：监管工作动态 25 条、通知公告 5 条、办事指南 10 条、数据统计信息 12 条、监管对象名录 26 条、行政许可信息 26 条、行政处罚信息 8 条、市场禁入决定 1 条、行政监管措施 33 条、辅导信息动态 2 条、其他类 2 条。

第二十条 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 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 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8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 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2022年我局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5件。依据《条例》相关规定，我局全部按期作出公开答复。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4	1					5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
三、本年							
(一) 予以公开	3	1					4

度办理 结果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 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	1						1
	(三)不予 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 禁止公开						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 定”						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 益						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 信息						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 息						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	0
	(四)无法 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 政府信息						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另行制作						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 不明确							0
	(五)不予 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 请							0
		2.重复申请						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 物						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 复申请						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 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 息							0
	(六)其他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 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							0

处理	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0
	3. 其他							0
(七) 总计		4	1					5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		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2022年，我局无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情况。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0					0				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我局将继续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，持续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优化办理流程，着力提升公开质量，以信息公开促监管，提高监管的透明度，增强监管公信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2年，我局未对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人收取费用。

河北证监局

2023年1月30日